

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泉鲤政办〔2018〕110号

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认真做好庆祝2018年教师节有关工作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，区直有关单位，区属各中小学、幼儿园：

今年9月10日是我国第34个教师节。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，充分展现新时代广大教师坚守讲台、筑梦中国的新形象、新风貌，号召广大教师凝心聚力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。现就做好庆祝2018年教师节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

弘扬高尚师德，潜心立德树人。

二、活动安排

教师节期间，我区将组织召开教师节庆祝大会、奖励第 14 届奖教基金获奖教师、组织新教师入职宣誓、走访慰问教师等系列活动。各街道办事处、各有关单位、各学校也要围绕今年的教师节主题，策划、开展教师节系列庆祝活动。

三、活动要求

（一）营造节日氛围

各街道办事处、各有关单位、各学校要广泛宣传教师节的重要意义、活动安排以及各级党委、政府和各有关部门为解决教师实际问题而出台的系列政策举措，充分展现各级各有关部门对教育事业、教师工作的高度重视和人文关怀，展示我区教育改革发展和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成效，进一步营造关心、理解、支持教师工作的社会环境。要开展内涵丰富、形式多样、特色鲜明、覆盖广泛的教师节庆祝和宣传活动，大力弘扬、积极传承尊师重教的优良传统，激发尊师情怀和共鸣，引领师生、家长和社会各界将尊师重教内化于心、外化于行，让广大教师过一个喜庆、祥和的节日。

（二）弘扬正面典型

各街道办事处、各有关单位、各学校要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、市、区有关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的部署，在节庆活动中突出师德第一标准，大力宣扬优秀师德典型，弘扬崇高师德。要通过电视、报纸、网站等各种媒体，以及专题研讨、主题讲座

等多种形式，深入挖掘宣传我区特级教师、最美教师、省级教学成果奖获得者、省市技能竞赛获奖教师、“泉州市教育世家”代表等优秀典型，结合开展“三名一训”工程（名校长培养、名优教师培养、名师工作室建设，对外交流研训）、“领航团队”培养工程等，展现我区教师扎实的专业素养和崇高的师德情怀。同时，进一步健全、落实师德建设长效机制，加强教师队伍教育和管理，引导广大教师克服职业倦怠，不忘初心、潜心育人，树好新时代教师队伍的新形象。

（三）保障教师权益

各街道办事处、各有关单位、各学校要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》（中发〔2018〕4号）和省、市、区有关文件精神，不折不扣落实好国家、省、市、区的各项惠师政策，依法保障教师的各项权益；要通过开展座谈、走访等方式，深入基层了解教师的需求及有关政策措施落实情况、存在问题，重点走访慰问一线教师、离退休老教师、贫困教师以及因公殉职教职工家属，充分体现党和政府的关怀和温暖，提升教师的满意度和获得感。

（四）节俭务实过节

各街道办事处、各有关单位、各学校要加强统筹协调，精心策划、开展教师节庆祝活动；要严格按照中央、省、市、区有关规定，杜绝形式主义和铺张浪费，勤俭务实地开展隆重而简朴的

庆祝活动，让活动得到广泛参与、教师喜爱、群众认可。

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8年9月7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